

时政新闻

中共郑州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

(2014年4月23日中国共产党郑州市第十届委员会第八次全体会议通过)

上接 AA03版

(24)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体制机制。完善创业扶持优惠政策,健全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培育认定一批创业孵化实体及网络示范基地。推动基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增强失业保险制度预防失业、促进就业功能。完善重点人群就业支持帮扶机制,促进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就业和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困难人员、退役军人就业。创新公益岗位管理机制,对政府出资扶持的符合公共利益的岗位,优先招用就业困难人员或特殊群体。

(25)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规范收入分配秩序,构建公开透明、公正合理的收入分配制度格局。健全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最低工资制度、工资支付保障制度、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保障农民工同工同酬。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增强用人单位守法意识和劳动者自我保护意识。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贴补贴制度,健全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由要素市场决定的报酬机制。完善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建立公共资源出让收益合理共享机制。创新慈善事业发展机制。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

(26)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探索建立由城乡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慈善救助、商业保险构成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逐步深化支付制度改革,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推进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统筹发展。健全合理兼顾各类人员的社会保障待遇确定和正常调整机制。深化提升“五险合一”社会保险管理机制。完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政策。健全住房保障供应体系,全面推行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三房合一”住房保障管理机制。建立公开规范的住房公积金制度。健全社会保障财政投入制度,完善社会保障预算制度。支持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商业保险。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健全社会福利制度,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困境儿童、独生子女伤残(死亡)父母分类保障制度。

(27)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统筹推进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公共卫生、药品供应、监管体制综合改革。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加快公立医院改革,取消以药补医,理顺医药价格,建立科学补偿机制。完善基层首诊、双向转诊、分级诊疗、有序就医引导机制。完善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和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医疗卫生事业。落实完善计划生育政策,启动实施“单独两孩”生育政策。

(28)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加快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完善社会治理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把矛盾纠纷化解和利益关系协调纳入法制化轨道。强化道德约束,建立健全行业规范、社团章程、社区公约、村规民约。深化提升网格为载体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为核心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改革,完善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健全基层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让群众办事有人服务、困难有人帮助、感到不公有地方评理。

(29)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加快实施政社分开,推进社会组织明确权责、依

法自治、发挥作用。适合由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和解决的事项,交由社会组织承担。限期实现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真正脱钩,重点培育和优先发展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成立时直接依法申请登记。发展壮大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等队伍。

(30)创新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体制。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心理干预、矛盾调处、权益保障机制。完善公共决策社会公示、公众听证、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及基层民意调查制度,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学习枫桥经验,完善人民调解、仲裁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建立健全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改革行政复议体制,健全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

改革信访工作制度。创新群众工作方法,完善信访工作责任制,健全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机制。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渠道,完善绿色邮政、网上信访、电话接访、视频接访制度,完善信访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将工作重心放在预防和解决问题上。全面推开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改革,把涉法涉诉信访纳入法治轨道解决,依法落实涉法涉诉信访终结制度。

(31)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统一权威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机构,建立最严格的覆盖全过程的监管制度,建立食品原产地可追溯和质量标识等制度。完善民生领域的技术监管和安全监管机制。深化安全生产管理体制,建立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完善公共安全应急救援机制,健全救灾物资储备保障体系。

创新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治安形势研判预警和突出治安问题排查整治机制。健全情报信息主导的警务运行机制,实施社区(村)警务战略。加强城乡技防体系建设。建立实有人口动态管理系统。完善特殊人群教育、矫治和综合干预政策措施。完善国家安全工作体制机制,加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

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健全国防动员体制机制,深化民兵预备役体制改革。建立促进军民结合产业发展机制,支持驻郑国防工业重点企业和科研院所改革发展。完善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社会化拥军优属的政策措施,深入开展双拥共建。

六、围绕打造美丽郑州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严格执行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基本国策,加快建立生态文明制度,健全国土空间开发、资源节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的体制机制,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为全市人民建设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

(32)完善生态保护红线制度。严格按照主体功能区定位推动发展,完善空间开发管制制度。划定重点生态功能区红线,生态环境敏感区、脆弱区红线,对水土资源、环境容量超载区域实行限制性措施。建立耕地保护责任落实和补偿制度,调整严重污染和地下水严重超采区、采矿严重塌陷区耕地用途,有序实现耕地、林地、河湖休养生息。划定林业生态保护红线,界定市级生态公益林面积,探索建立市级生态公益林补偿机制,确保生态公益林得到有效保护。加快建设平原地区生态涵养林、沿黄生态涵养带、南水北调中线生态保护带,实施蓝天工程、碧水工程、乡村清洁工程,开展城市河流清洁行动。

(33)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

用途管制制度。对水流、森林、山岭、荒地、滩涂等自然生态空间进行统一确权登记,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保护制度。健全能源、水、土地节约集约使用制度。完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监管体制,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34)建立生态环境保护市场化机制。建立有效调节工业用地和居住用地合理比价机制。推行节能量、碳排放权、水权交易制度,建立健全排污权交易体系,促进环境容量资源市场化。健全多元化生态环境保护投入机制,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实施绿色信贷、绿色证券、绿色保险、绿色采购制度,建立健全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完善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制度,建立健全区域大气环境和水环境生态补偿制度,推动地区间建立横向生态补偿制度。

(35)改革生态环境保护监管制度。对限制开发区域和生态脆弱的贫困区域取消地区生产总值考核。健全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预算管理制度,完善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度。建立环评审批与环境容量挂钩和差别化的环评审批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独立进行环境监管和行政执法。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开展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试点。完善环境信息发布,健全举报制度。建立环境监测监控超标响应快速反应机制和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建设林业信息中心,打造数字林业,推动郑州市森林资源动态监测体系建设。建立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和雾霾天气应急处理机制。研究制定能源消费总量预算管理实施办法和预留指标管理办法。建立监测预警环境承载能力技术支撑体系和监测预警机制。

七、围绕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建设深化政治体制改革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强化法治保障和法治秩序,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人民民主。

(36)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加强地方立法工作制度建设,更好地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地方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充分发挥地方立法的引领和促进作用,做好地方性法规立法工作,依法保障和促进改革。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围绕全面深化改革大局加快推进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配套立法,健全立法调研、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通过座谈、听证、论证、评估、向社会公布法规草案等扩大公民有序参与立法途径,提高立法质量,防止部门利益法制化。

建立人大与“一府两院”沟通协调机制。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依法科学界定重大事项的范围,规范工作程序和操作规则,完善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制度。完善任免工作办法,健全提请任命干部任前发言、任前公示、法律知识测试、任后宣誓就职、任职承诺等制度。加强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加快推进人大对政府预决算全口径审查监督,扎实推进预算细化和公开化。完善国有资产监督职能。探索运用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备案审查、工作评议、满意度测评等监督形式,健全人大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落实情况再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

告等跟踪问效机制,增强监督效果。建立健全各级开发区人大工作机构,加强和改进县、乡、城市街道人大工作机制。

改进人大代表推荐、提名、产生机制,充分发挥各级人大常委会在人大代表产生过程中的作用。提高人大代表产生的竞争性和公开性,提高基层人大代表特别是一线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代表的比例,降低党政领导干部代表比例。完善人大代表学习培训制度。完善人大代表述职并接受评议制度,推进建立电子履职档案。优化人大常委会、专委会组成人员知识、年龄结构,逐步提高专职委员比例。健全常委会联系人大代表制度,通过建立健全代表联络机构、网络平台等形式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健全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机制,探索议案建议办理向社会公开制度。

(37)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在党的领导下,以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为内容,在全社会开展广泛协商,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拓宽政权机关、政协组织、党派团体、基层组织、社会组织的协商渠道。深入开展立法协商、行政协商、民主协商、参政协商、社会协商。加强新型智库建设,建立健全科学决策咨询制度。

发挥统一战线在协商民主中的重要作用。完善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的政治协商,党委根据年度工作重点提出规划,采取协商会、谈心会、座谈会、情况通报会等进行协商。完善各级民主党派委员会直接向同级中共委员会提出建议制度。建立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跟踪反馈制度。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

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作用。重点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各级党委和政府、政协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协商工作计划,就一些重要决策听取政协意见。拓展协商民主形式,更加活跃有序地组织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建立月协商座谈会制度。建立健全政协履职成果办理反馈制度。完善委员推荐、产生、联系群众、学习培训、履职考评、正常退出等机制。在政协健全委员联络机构,完善委员联络服务管理制度。加强政协基层组织建设,建立各级开发区政协工作委员会,规范完善乡镇、街道政协工作组织,探索建立村(社区)社情民意联系点。

(38)健全基层民主机制。畅通民主渠道,健全基层选举、议事、公开、述职、问责等机制。推进基层协商制度化,建立健全居民、村民监督机制,促进群众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完善基层民主决策机制,在农村深化完善“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在城市探索社区基层民主自治新模式。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加强社会组织民主机制建设,保障职工参与管理与监督的民主权利。

(39)完善依法治市体制机制。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确保宪法法律的实施。建立科学的法治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完善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健全政府规章、决定、命令,以及县(市)区人大决议、决定等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创新普法教育机制,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提高普法效果,增强全民法治观念。